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5-059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以公允定价为原则，结合市场价格进行的定价，定价合理、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赛恩斯”）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包含重金属污染治理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等商品销售或技术服务）在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55,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实施，向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实施，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铜陵瑞嘉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瑞嘉及其控制的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包含重金属污染治理综合解决方案、产品销售、运营服务等商品销售或技术服务）在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2,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实施，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召开时，关联董事邱江传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已就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人民币（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5/1/1至2025/9/30实际发生金额[注2]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服务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55,000.00	59.32	14,136.79	20.87	新增综合解决方案项目以及运营服务增加所致
	铜陵瑞嘉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	2.16	0	0	系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5,000.00	7.91	1,186.73	2.18	不适用
合计		62,000.00		15,323.52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该类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或实际发生金额/2024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2：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相应占同类业务比例=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2025年1-9月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026年度公司向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提供商品或者服务预计金额为55,000万元。主要系受有色行业增产及国家对重金属污染治理环保政策的不断深入，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每年的环保投入逐年增加，同时部分已验收的综合解决方案项目将转化成新的运营项目并产生收入，另一方面，公司与紫金矿业在资源回收业务上展开的合作，合作模式不断创新。公司凭借持续创新的产品技术、优质服务及品牌优势，通过多年的积累，在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为公司后续以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获取紫金业务提供了较好的基础。

公司子公司铜陵龙瑞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龙瑞化学”）年产6万吨高纯硫化钠项目2026年将实现投产，生产的产品作为铜陵龙瑞化学少数股东方铜陵瑞嘉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瑞嘉”）的主要原料，将直接与铜陵瑞嘉达成产品销售意向。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	2025/1/1至2025/9/30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服务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52,000.00	14,136.79	部分项目实际未实施或者项目进度未达预期
向关联方租出办公场地	向关联方租出办公场地	700.00	60.11	合同到期后未续约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	2,000.00	1,186.73	不适用
合计		54,700.00	15,383.63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

1、基本信息

（1）注册地址：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

（2）成立时间：2000年9月6日

（3）法定代表人：邹来昌

（4）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5）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勘查；金矿采选；金冶炼；铜矿采选；铜冶炼；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水力发电；对采矿业、酒店业、建筑业的投资；对外贸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活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活动。铜矿金矿露天开采、铜矿地下开采；矿山工程技术、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研发；矿山机械、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旅游饭店（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9月30日，紫金矿业资产总额为396,610,730,02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39,785,524,982元，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254,199,543,240元，利润总额为55,645,581,474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7,863,620,974元。

（7）主要股东：闽西兴杭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紫金矿业22.89%的股份。

2、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关系：紫金矿业间接持有公司21.11%的股份，故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方。

3、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二）关联方：铜陵瑞嘉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1）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西湖二路1999号

（2）成立时间：2016年5月26日

（3）法定代表人：郭晓彬

（4）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工程塑料、塑料元件及制品、新型复合材料、防腐蚀材料、环保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车辆零部件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主要财务数据：本次合作方财务数据较为敏感，故不披露。

（7）股东情况：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占比51.72%）与铜陵天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比48.28%）共同出资。

2、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关系：铜陵瑞嘉直接持有铜陵龙瑞化学35%的股份，为公司子公司铜陵龙瑞化学少数股东方。

3、铜陵瑞嘉依法存续经营，信誉良好。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服务、采购商品，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在授权范围内与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铜陵瑞嘉签订具体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交易背景真实可信，定价原则公平公允。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赛恩斯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赛恩斯《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赛恩斯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5-060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恩斯”或“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加强研发团队实力，现根据公司综合考虑相关人员教育背景、工作履历、技术经验、科研成果以及其对公司科技战略实施、核心竞争力构建与维持的重要性等相关因素，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新增认定周杰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一、新增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周杰，男，1989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历（在读博士），高级工程师。2016年8月加入赛恩斯，历任环保工程师、技术主管、技术一部副经理等职位。2025年9月起，担任山东龙立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个人主要研究方向为绿色、环保、高效浮选药剂机理研究及应用、矿山污染治理及资源化技术研究等，已授权发明专利7篇，发表论文9篇，2021年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在岗期间获评公司“优秀员工”、“最美奋斗者”、岳麓产业园区以及长沙市“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

二、变动前后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期间	人员名单
变动前	高伟荣、蒋国民、刘永丰、孟云
变动后	高伟荣、蒋国民、刘永丰、孟云、周杰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00股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688480　　公告编号：2025-062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5日

至2026年1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一）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已分别经2025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0	赛恩斯	2025/12/2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采取现场登记、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公司会议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四）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1月4日下午16:00前送达；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五）会务联系人：邱江传先生

电话：0731—83387010

邮箱：seshb_cn@126.com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388号公司会议室

邮编：410006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一切费用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凭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进入会场；

（三）凡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记者须在股东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5-061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3/6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利亚，200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3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或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唐世娟，201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3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3家。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闫志勇，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3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审计严谨，服务良好。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三）生效日期

说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5-056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收到股东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工投）的告知函，贵阳工投股东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市外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贵阳市矿产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与贵州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贵阳工投合计82.6529%股权转让至贵州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贵阳工投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贵阳工投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国资）一致行动关系发生变化。

同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的告知函，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其一致行动人构成发生变化，贵阳国资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情况将发生变化。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31,182,992股，占公司总股本19.9984%。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5,644,166股，占公司总股本15.4708%。

一、本次股权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收到股东贵阳工投的告知函，贵阳工投股东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市外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贵阳市矿产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与贵州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贵阳工投合计82.6529%股权转让至贵州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贵阳工投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贵阳工投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一致行动关系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转让前贵阳工投控股股东为贵阳产业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贵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贵阳工投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后贵阳工投控股股东将变更为贵州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贵阳工投将不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化情况

（一）本次股权转让前

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468,599,066	12.8166
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707,293	2.5356
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853,380	4.2080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8,190,000	0.2240
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495,446	0.0956
贵阳工商康养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2,180	0.0266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3,700	0.0876
贵阳市教委建筑工程处	161,927	0.0044
合计	731,182,992	19.9984

（二）本次股权转让后

本次股权转让后，贵阳工投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再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另根据贵州省国资委相关文件，公司股东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3,495,446股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至贵阳工投。综上，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贵阳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468,599,066	12.8166
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707,293	2.5356
贵阳工商康养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2,180	0.0266
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3,700	0.0876
贵阳市教委建筑工程处	161,927	0.0044
合计	565,644,166	15.470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诚

注册资本：人民币152,21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709660997R

经营范围：经济建设项目投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社会公益项目投资；国有资产及国有股权经营；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企业名称：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688409348 2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融资担保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特种设备出租；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煤炭及制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三）企业名称：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舸舸

注册资本：人民币155,462.450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30532 6

经营范围：轮胎制造和销售；轮胎翻新和销售；橡胶制品制造和销售；水电、蒸汽、混炼胶及其他附属品的制造和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类除外），开展对外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仓储；物流运输。

（四）企业名称：贵阳市工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蒲晓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688407510 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选矿；通用零部件制造；橡胶制品制造；耐火材料生产；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出租；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融资担保服务；企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转让方及受让方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获得有关主管单位批复通过，相关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持续关注本次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万元	7,000.00万元	是	否
上海大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0.00万元	6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9,933.0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3.3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信创达”）因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0万元和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近日，公司分别与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均由公司为宏信创达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两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境”）因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闸北支行申请人民币250.00万元的银行流动资金贷款。近日，公司与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海大境申请的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勘设股份关于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本次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均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宏信创达	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91520115MA6DK-DUJ01
法人	上海大境	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91310101551532484N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宏信创达	44,694.33	19,805.30	24,889.03	10,383.13	252.68	44,973.81	20,337.47	24,636.34	21,943.45	795.16
上海大境	7,694.39	2,346.41	5,347.99	1,842.27	-71.97	8,091.09	2,671.13	5,419.96	3,617.17	-218.8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一

保证人：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支行

债务人：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担保类型：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11个月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保证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在本合同主债权及其发生期间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